

一般推广条款及细则

1. 推广期：推广期为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包括首尾两天。
2. 谁可享受此优惠：本推广活动（「推广活动」）只适用于符合以下条件的指定客户（「合格客户」）：
 - (a) 於进行合资格交易时年满 18 岁或以上；及
 - (b) 为非美国公民 / 居民 / 纳税人；及
 - (c) 为本行个人户口的个人户口持有人或第一户口持有人（如为联名户口）（「合格户口」）。为免产生误会，本推广活动不适用于 FundMax 或投资融资户口；及
 - (d) 为汇丰汇丰尚玉或汇丰卓越理财客户；及
 - (e) 符合以下优惠中列出的条件
3. 所有推广活动相关的产品均受相关条款及细则约束。每名合格客户存款或投资纪录将按本行之纪录为准。
4.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及其继承人及受让人）（「本行」或「汇丰」）保留随时更改推广条款及细则的权利。本行亦可能运用酌情权取消此优惠而毋须事前通知。
5. 除有关合格客户（如本推广条款及细则所定义）及本行以外，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下的利益。
6. 是次推广活动如有任何争议，本行将保留最终决定权。
7. 本条款及细则的中英文版本如有歧义，概以英文版本为准。
8. 此优惠均受有关的监管条例约束。
9. 本条款及细则受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所管辖，并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诠释。

基金客户基金转入现金回赠优惠之条款及细则（“优惠”）

1. 合格客户必须符合以下所有要求，方可享有优惠：

合格净转入金额须于推广期内符合下文第 2 段规定的金额。

合格净转入金额定义为合格转入金额减去转出金额及净赎回金额。

净赎回金额定义为推广期内认购基金的金额减去赎回金额。

合格转入金额定义为客户从其他金融机构（非汇丰银行）或基金公司转出的单位信托基金，并成功转入客户于汇丰持有的投资户口的金额。（「合格转入」）

转出金额定义为客户于合格转入后 6 个月内，将合格转入金额的任何部分从汇丰转出至汇丰以外的其他金融机构或基金公司的金额。该金额将不会计算为合格转入金额之累计金额以计算回赠金额。

于推广期内认购、转换或赎回基金之金额不会计算入合格转入金额。

市值波动不会影响优惠资格和回赠金额，而净赎回会减少合格净转入金额，例子如下：

情景	客户在推广期内的基金交易活动	净赎回	合资格净转入金额	合资格？
A	转入港币 500,000 及没有其他交易	N/A	不变	是 (2,000 元现金回赠)
B	转入港币 500,000 港元后 转换基金	N/A	不变	是 (2,000 元现金回赠)
C	转入港币 500,000 港元后 转换和认购基金	N/A	不变	是 (2,000 元现金回赠)
D	转入港币 500,000 港元后 赎回及认购相同金额的基金	港币 0	不变	是 (2,000 元现金回赠)
E	转入港币 2,000,000 后 赎回港币 800,000 的基金	港币 800,000	减至港币 1,200,000	是 (4,000 元现金回赠)
F	转入港币 2,000,000 后 6 个月内转出港币 2,000,000 的基金	N/A	减至港币 0	否

- 优惠详情：**于推广期内，合资格客户之合资格净转入金额每达港币 500,000 元，可享港币 2,000 元现金回赠。现金回赠金额不设上限。
- 谁不可享用此优惠：**任何合资格客户若于本行存入回赠金额时未能符合上述条款中的任何条件或取消其合资格户口（而有关合资格转入乃透过该户口进行），则不可获享本推广优惠。
- 回赠安排：**现金回赠将于推广期结束后 7-8 个月内存入合资格客户的户口。
- 请留意基金转入将只限于同名户口。**如欲提交有关基金托收或交付指示，请亲临任何一间汇丰分行。

重要风险通知

- 基金乃投资产品而部分涉及金融衍生工具。投资决定是由阁下自行作出的，但阁下不应投资在该基金，除非中介人于销售该产品时已向阁下解释经考虑阁下的财务情况、投资经验及目标后，该产品是适合阁下的。
- 基金产品并不相等于定期存款。
- 投资者不应仅根据此资料而作出投资决定。
- 投资涉及风险。过往业绩数据并非未来业绩的指标。欲知投资产品详情、有关费用及风险因素，请参阅销售文件及/或有关文件。

风险披露

- 在最坏情况下，基金价值或会大幅地少于您的投资金额（在极端的情况下，您的投资可能会变成没有价值）。

- 投资于某种市场之基金（例如：新兴市场、商品市场、小型企业等）可能会涉及较高风险，并通常对价格变动较敏感。
- 信贷风险/利率风险—投资于固定收益证券的基金的价值可因利率变动而下跌，并须承受发行人可能不支付证券款项的信贷风险。由于投资于金融衍生工具，基金价格可能更为波动，及可能承受相比传统证券更大程度的风险。
- 交易对方风险—倘基金买卖并非于认可交易所买卖的金融衍生工具合约，则会因有关交易对方而蒙受信贷风险。该等工具并无给予适用于在组织完善的交易所买卖金融衍生工具的参与者的保障（例如交易结算公司的履约保证）。与基金买卖有关工具的交易对方可能无力偿债、破产或违约，届时或会令基金承受重大损失。

向您提供的有关产品或服务的任何广告、市场推广或宣传物料、市场资料或其他资料，其本身不会构成任何产品或服务的招揽销售或建议。如您欲获得我们的招揽或建议，应联络我们，并在交易前接受我们的合适性评估（如相关）。

为鼓励销售人员与客户建立深厚、持久及互利的关系，其销售人员的薪酬会参照多种因素及因应其整体表现不时检讨，并不单纯按其营业额方面的表现来厘定。

您应就本身的投资经验、投资目标、财政资源及其他相关条件，小心衡量自己是否适合参与任何投资项目。本文件内容未经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审查。

由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刊发

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